

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9月5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2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其中董事张冠炜、独立董事李昌振、黄延禄、曹永军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张启发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事项，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》。张启发先生、张冠炜先生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